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刁举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刁举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刁举鹏先生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刁举鹏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刁举鹏先生原定董事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刁举鹏先生已按照公司离职管理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刁举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刁举鹏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王雨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选举，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雨辰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补选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

简历

王雨辰：男，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团委副书记、法官，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资深法律顾问，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现任内蒙古君正集团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法务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雨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